**石河子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加试《设计方法》**

**考试大纲**

《设计方法》是报考艺术学设计史论研究方向考生的复试加试科目，主要考核考生设计学的基本知识与技能，包括设计思维的基本理论、设计的思维方式、设计实践的能力、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思辨能力和独立设计观。考察考生的设计素养、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和跨学科合作能力。

**一、考试内容（150分）**

第1章 设计的基本语言  
 1.1 设计的认识  
 1.2 设计的重要特点  
 1.3 设计的核心问题  
第2章 设计思维  
 2.1 设计思维的内涵  
 2.2 设计思维的意义  
 2.3 设计思维的目标  
第3章 与设计思维有关的几种思维及应用  
 3.1 图像思维  
 3.2 情景思维  
 3.3 同理心思维  
 3.4 创新思维  
第4章 设计思维与商业思维的关系  
 4.1 设计思维与商业思维的一致性  
 4.2 设计思维优于商业思维  
第二部分 设计实践篇  
第5章 服务社会设计实践  
 5.1 提升服务社会的意识  
 5.2 实践主题确认  
 5.3 设计思维的实践应用  
第6章 商业设计实践  
 6.1 品牌的解读  
 6.2 创意切入点  
 6.3 设计多语言呈现  
 6.4 事件营造  
第7章 设计思辨实践  
 7.1 研究自我  
 7.2 思维的“聚散”与“散聚”  
 7.3 五感巧思  
 7.4 思辨与再创作

**二、试卷结构**

（一）满分：150分。

（二）题型：简答题、论述题。

**三、考试方式和时间**

　考试采用闭卷笔试形式，试卷满分为150分，考试时间为180分钟。

**四、主要参考书目**

孙虹霞.设计思维与方法[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22.